

开放型经济下的关税政策研究子项目

“开放型经济下的关税政策”研究

工作任务大纲

经财政部批准，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关税司正在执行世界银行贷款“中国经济改革促进与能力加强项目”中的一个子项目“开放型经济下的关税政策研究”。该子项目的目标是在当前中国发展更高层次开放型经济，并遭遇到国际贸易环境急剧变化的背景下，对面临的新问题开展更为详细、全面和深入的研究，探讨制定符合新时期特点的关税政策。为此，财政部关税司希望聘请一家咨询机构，承担该子项目下“开放型经济下的关税政策研究”研究任务。

一、背景

关于“开放型经济下的关税政策研究”子项目：中国支持多边贸易体制，推动建设开放型世界经济。中国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以下简称“转型期”）。推动形成全面开放新格局、发展更高层次的开放型经济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主动适应经济全球化新趋势、充分反映世情国情新变化提出的新战略、新任务、新要求。中国支持多

边贸易体制，推动建设开放型世界经济。“十三五规划”中由财政部牵头的主要目标和任务工作明确包括“完善关税制度”。关税政策是连接国内市场和国际市场的桥梁和纽带。制定符合新时期特点的关税政策，需要对面临的新问题开展更为详细、全面和深入的研究。因此，开展“开放型经济下的关税政策研究”课题研究，是落实“十三五规划”中“完善关税制度”的一项重要研究任务。

二、工作目标和范围

1. 目标

深入研究关税政策理论基础、政策要求、实践经验等，通过国际比较研究，对照当前中国所处的经济发展阶段和贸易环境，为我国关税政策的选择提出借鉴和政策建议。

2. 范围

本项目应充分借鉴西方主要发达国家的发展经验，并对照主要发展中国家发展现状，为我国处于“转型期”的关税政策选择提出建议。重点研究内容为以下几个方面：

（1）分析研究目前国内外关税政策理论研究和实践经验，包括理论基础、政策背景、法规制度、分析应用、典型案例等。

（2）主要国家“转型期”关税政策研究，主要研究美国、英国、日本、德国、法国等主要发达国家在“转型期”的发展

模式，确立主要发达国家在“转型期”的评价指标体系，明确开放型经济的主要特征、衡量指标和发展历程。另外分析印度、巴西、俄罗斯、南非等主要发展中国家在“转型期”的关税政策选择，分析“开放”与“保护”的“度”与发展本国经济，促进产业发展，改善国民福利的关系，明确关税职能与作用，总结出中国应对“逆全球化”的国际经验和政策运用。

（3）研究世界各主要国家综合运用多边、双边机制进行关税调整的做法，获得如何协调多边、双边机制；如何确定双边机制优先次序；如何选择自主降税与多边、双边机制手段，为我国关税发挥保护和调节功能提出建议。

（4）针对我国探索建设自由贸易港，加强自由贸易试验区、自由贸易港的顶层设计的需要，研究提出适合中国的建议。

（5）在经济全球化新形势下，结合我国产业结构转型升级进程，分析我国产业动态比较优势的变化趋势及影响因素，研究关税税率总水平在每个经济发展阶段的合适水平。在此基础上，提出优化关税税率结构的相关建议，以促进产业升级培育和提高新的国际竞争力。

3. 方法

本项目应采取的研究方法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资料收集。咨询机构应收集、翻译、整理国内外关

税政策理论、政策发展情况和政策现状等资料。

(2) 调查研究。为借鉴发达国家的先进经验，并且对比发展中国家的具体做法，咨询机构应通过其国际资源，研究了解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在“转型期”的发展模式与具体关税政策选择。

(3) 组织召开座谈会。咨询机构应至少组织召开2次座谈会，邀请政府部门、专家学者等相关专业人士听取本机构的研究进展情况，对项目研究提出意见和建议。

(4) 组织讨论和评估。参与财政部组织召开的开放型经济下的关税政策研究课题评审会，结合有关研究机构、专家学者和相关政府工作人员的讨论及评估建议进行修订完善。

三、专业资历

项目承担咨询机构应具备但不限于以下条件：

1. 能够组成专门从事该项目研究的高效、稳定的研究团队，至少应包括课题相关领域的副高级职称以上专家3人，研究团队应拥有关税政策、国际贸易、经济理论、政府关系、英语等方面的专业人才。

2. 拥有与课题相关的国际资源（或分支机构），具备丰富的关税政策研究经验和较强的课题研究组织能力，承担过相关课题研究任务，为课题研究提供必要的资源保障。

四、其他要求

项目承担咨询机构应保证研究团队稳定、从业经验丰富，有充足的时间和精力投入本课题研究。

五、交付成果及时间计划

1. 交付成果：

本任务提供以下成果：

（1）包括世界主要国家经济发展特点、关税政策历史发展及现状、“转型期”关税政策选择、评价指标体系等内容的调研报告。结合国际情况，及时撰写调研提纲和调研报告，为项目研究提供支撑。

（2）召开政策研讨会和国际研讨会。根据调研和会议内容撰写主要发达国家及主要发展中国家“转型期”经济发展特点及关税政策选择比较研究报告。

（3）撰写开放型经济下的中国关税政策研究报告。主要内容应不少于“工作目标和范围”的内容，具体包括中国当前所处“转型期”的各项指标特征、“转型期”关税政策研究、国际经验借鉴及开放型经济下的中国关税政策启示等。

（4）研究报告初稿，征求评审意见。结合专家建议对报告进行补充完善。

(5) 报告二稿，征求评审意见。结合最新研究成果和专家建议，对报告进行补充完善。

(6) 最终报告。研究报告应做到观点鲜明且符合实际，内容完整、逻辑严谨、结构清晰、语言精练。所有成果均应提供中文文本，各提供两份打印稿，同时提供电子版。数据和表格需以Excel文档提供。

2. 时间计划

(1) 本任务开始时间不迟于签署合同后一周内。

(2) 研究大纲交付不迟于签署合同后的一个月內。

(3) 调研报告交付不迟于调研结束后的一个月內；

(4) 主要国家“转型期”经济发展特点及关税政策选择比较研究报告交付不迟于2019年11月30日；

(5) 开放型经济下的中国关税政策研究报告初稿交付不迟于2020年2月29日；

(6) 报告二稿交付不迟于2020年4月30日；

(7) 最终报告交付不迟于2020年6月30日。

六、合同及付款计划

中标的咨询专家将获得一份总价合同。合同金额将在咨询

专家交付质量满意的成果之后分期支付，具体付款安排如下：

（1）合同签订后支付10%；

（2）交付包含调研报告、比较研究报告和开放型经济下的中国关税政策研究报告初稿之后支付50%；

（3）交付最终报告之后支付其余40%。

七、监督管理

咨询机构向财政部关税司“开放型经济下的关税政策研究”项目负责人报告，并接受财政部项目管理办公室和世界银行项目管理团队的监督。财政部关税司将为开展本任务提供必要的条件。